

践行承诺措施 部分重点工作目标公开承诺书(汇总5篇)

在日常学习、工作或生活中，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，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，聚集在一块。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？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，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。

践行承诺措施篇一

根据区委区政府下达的年度工作目标，我代表召陵区总工会领导班子作出以下承诺：

- 1、新引进纳税超30万元总部经济或电商平台项目1个。
- 2、开展“中国梦、劳动美——与共和国同成长、与新时代齐奋进”主题宣传，为庆祝新中国成立70周年营造浓厚氛围，组织各级工会开展以“中国梦、劳动美、工会情”为主题的文艺演出下基层活动。
- 3、广泛开展“当好主人翁、建功新时代”劳动和技能竞赛，年内举办1次劳动技能竞赛。
- 4、大力宣传劳模精神。重点组织“五一劳动奖章”“五一劳动奖状”和“工人先锋号”评选。推荐省级劳动模范和市级“五一劳动奖章”“五一劳动奖状”“工人先锋号”。加大对劳模创新工作室的创建力度，全年培养选树劳模(工匠、高技能人才)创新工作室3家。深化劳模关爱工程，组织劳动模范参加疗休养。
- 5、深入推进工资集体协商工作，依法推动企业普遍开展工资集体协商。健全以职代会为基本形式，以厂务公开、集体协商等为重要形式的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制度体系，切实保障

职工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

6、推动工会组建和会员发展工作，不断扩大工会组织覆盖面。持续抓好基层工会规范化建设，年内培育省市级基层工会规范化建设示范点6个以上。

7、加大工会帮扶工作力度。做好做实“春送岗位、夏送清凉、金秋助学、冬送温暖、大病救助”等帮扶品牌工作。推动全区基层工作帮扶机制进程。

8、探索在全区镇、街道建立5个户外劳动者驿站试点，更好地解决环卫工人、园林绿化工作者、出租车司机、快递员等户外劳动者的休息、饮水等实际困难。

践行承诺措施篇二

第二、保障在押人员依法享有的辩护、上诉、申诉、举报、控告等权利；

第三、保障良好的监内秩序，防止和打击在押人员欺负在押人员的行为；

第八，主动邀请各级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来所视察，自觉接受监督。

对上述承诺的内容，看守所将采取得力措施，认真贯彻落实。如发现有不履行承诺的，经调查核实后，视情节轻重给责任人以纪律处分和经济处罚，并将查处结果，在七日内答复投诉人，请社会各界及在押人员家属监督。也可直接向公安纪检监察、检察机关等部门投诉。

投诉电话：

区公安局监察科：

指挥中心：

践行承诺措施篇三

根据区委、区政府下达的年度工作目标，我代表召陵区城投中心领导班子作出以下承诺：

1. 新引进纳税超30万元总部经济或电商平台项目1个，亿元以上生产性项目1个。
2. 牵头完成黄河路南、北游园及绿化工程。
3. 牵头完成周彦生美术馆项目建设工程。
4. 牵头完成滦河路道路建设工程。
5. 配合完成区委党校、顺丰速运漯河分拨中心项目建设等任务。
6. 完成“四水同治”相关工作。
7. 根据单位工作实际，积极创新，勇于开拓，培育1-2项对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促进较大的亮点工作。
8. 深入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，切实加强领导班子建设、干部队伍建设、基层党组织建设、作风建设暨反腐倡廉建设、精神文明建设和宣传思想和意识形态、统一战线、政法工作。

践行承诺措施篇四

根据区委、区政府下达的年度工作目标，我代表召陵区创文办领导班子作出以下承诺：

1. 按照考核标准完善创建文明城市资料，制定相关制度。

2. 做好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各项准备工作，指导全区开展文明创建。
3. 组织开展文明城市创建各项活动。
4. 检查督导全区文明城市创建各项工作。
5. 争取至少一个市级以上领导肯定批示、荣誉或现场会。
6. 根据单位工作实际，积极创新，勇于开拓，培育1—2项对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促进作用较大的亮点工作。
7. 深入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，切实加强领导班子建设、干部队伍建设、基层党组织建设、作风建设暨反腐倡廉建设、精神文明建设和宣传思想和意识形态、统一战线、政法工作。

践行承诺措施篇五

根据区委区政府下达的年度工作目标，我代表邓襄镇领导班子作出以下承诺：

1. 新引进亿元以上生产性项目1个，纳税超30万元总部经济或电商平台项目2个。实际利用市外省内资金1亿元，省外境内资金2.3亿元，境外资金560万美元。
2. 完成地方财政收入732万元。
3. 新增“四上”单位2家，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9%；新入库500万元以上固定资产投资项目8个，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2%；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8.5%；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11%。
4. 三农工作：认真落实国家乡村振兴战略，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；大力发展现代农业，重点发展都市观光农业、

生态循环农业，壮大农业产业化集群；夏季、秋季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8%以上，且不发生焚烧现象；加快林业生态建设，完成营造林1921亩，建设森林乡村1个，建成1个乡镇级义务植树基地；全年生猪出栏量达到7.2万头，完成规模化养殖场配套建设，落实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措施，加强动物疫病防控，确保不发生重大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和重大动物疫情。

5. 城建工作：加强镇区日常环境治理管理，巩固提升人居环境整治效果；实施特色小镇培育工程；加大排查、整治辖区内黑臭水体力度；完成黑河绿化及综合治理；完成农村危房改造5户；完成上级分配的户厕改造任务；完成“百县通村入组工程”建设目标任务。

6. 加强土地管理，严格耕地保护，确保现有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面积稳定，组织好土地综合整治百日攻坚工作；完成上级下达“大棚房”问题整改工作；完成区委区政府下达的“双违”整治工作任务，为市、区重点项目建设提供良好施工环境。

7. 配合完成氯化钛白粉生产基地“绿色钛镇”项目建设。

8. 全面从严治党目标任务：深入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，扎实开展“不忘初心，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，切实加强领导班子建设、干部队伍建设、基层党组织建设、作风建设暨反腐倡廉建设、宣传思想和意识形态、统一战线、政法和党管武装等工作。

9. 完成上级下达的其他重点工作任务。